

#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變更就學區申請說明

1. 因故無法在基北區的高中職就讀，需要到它區就讀高中職的學生（例如：甲生因為搬家到台中，將來要就讀台中區的高中職，則甲生應辦理申請變更免試就學區至中投區，將來選填中投區高中職免試入學簡章內的學校志願），請參閱下表申請原因及應繳證明文件。

## 一、變更就學區申請原因與應準備證明文件

申請原因	應繳證明文件	
學生就讀或畢業國中學籍所在之免試就學區，未設置學生適性選擇的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群別或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者。	無， <b>但申請獲核准後，應以所填寫之科別或群別作為第一志願序</b>	
學生因搬家遷徙者	戶口名簿影本、或房屋所有權證明、或租屋證明、或足以證明其搬家遷徙至所申請變更之就學區之居住相關文件。	
學生在國中階段跨區就學，但未遷移戶籍，並計畫返回原戶籍所在地就讀高級中等學校者	戶口名簿影本	
其他經核定的特殊因素	父母工作地遷徙	父親或母親之在職證明，並足以證明其工作地點為所申請變更之就學區
	依親（包括父母離異改依其中另一方、改依二親等之直系親屬、或其他旁系之親屬等）	戶口名簿影本、監護人同意書
	家庭特殊境遇	提出相關證明文件
	其他特殊因素	提出相關證明文件

## 2. 申請流程：

- (1) 請於 **4/11 (五) 前** 至本校註冊組報備登記。(如應繳證明文件為戶口名簿影本者，請於登記時檢附)
  - (2) 詳閱該區 114 年簡章之規定。
  - (3) 上網申請填寫（於系統開放時間內由本校註冊組指導學生上網填寫及列印申請書）。
  - (4) 申請書由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名後，連同證明文件交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3. **校內繳交時間：4/28 (一)**。(學校需要有公文流程及郵寄的時間，請務必配合辦理)。
4. **審核通知**：該區委員會審核完畢後，會以書面通知審查結果，通知時間請參閱該區簡章。後續流程均須學生至該區**個別報名**（包含選填志願及報名）。
5. 超額比序積分申請暨審查：
- (1) 審核通過後一律採取**個別報名**。
  - (2) 依該區規定時間登入「**個別報名學生**」系統，於個報學生端登錄個人基本資料。
  - (3) 依該區簡章規定時間，攜帶相關證明文件，親至該區主辦學校，現場辦理超額比序積分審查。

【註 1：申請變更就學區，教育會考還是在基北區考。】

【註 2：申請變更就學區獲核准後，即無法放棄。學生下一步必須參加**新就學區**高中職免試入學**個別報名**，請務必與註冊組保持密切聯絡。】

【註 3：想要到**基北區以外**的地方就讀**五專或個別獨招**的學校，不用申請變更就學區。】